

## 中国传媒大学 2025 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及申请材料要求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报考条件：除满足《中国传媒大学 2025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所规定的报考条件之外，还须满足相关专业的报考条件，具体内容见下表。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材料要求：除满足《中国传媒大学 2025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所规定的申请材料要求之外，代表作要求见下表。

培养单位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报考条件	代表作要求
音乐与录音艺术学院	135200	音乐 (声音艺术)	满足以下条件（须提供证明材料）： 1. 具有音乐或声音艺术相关领域的学习基础或工作经验； 2. 具有音乐或声音艺术相关领域的创作、实践经验； 3. 具有音乐或声音艺术相关领域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	近五年内取得的代表性成果，具体如下： 1. 音乐、声音或相关交叉学科的个人创作、表演作品（成果）集等，以及独立创作、表演的证明材料，包括电子音乐、影视音乐、录音作品、声音设计、表演视频等； 2. 参与国内国际相关音乐节演出、影视创作类项目、专业作曲类或音乐表演类比赛获奖等证明材料。
戏剧影视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 (戏剧艺术)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证明材料）： 1. 毕业于戏剧创作相关专业，或有 5 年以上相关领域创作经验； 2. 作为主创人员有公开演出的戏剧作品； 3. 作为主创人员完成的作品在业界公认的竞赛或创投活动中获奖。	1. 公开演出、播映作品的网络链接地址（如作品是在制作中，请提交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制作许可以认证）； 2. 作为主创人员参与完成的作品获奖证明。
戏剧影视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 (广播电视艺术)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相关证明）： 1. 毕业于广播电视相关专业，或有 5 年以上相关领域创作经验； 2. 作为主创人员有公开播映的广播影视作品； 3. 作为主创人员完成的作品在业界公认的竞赛或创投活动中获奖。	1. 公开演出、播映作品的网络链接地址（如作品是在制作中，请提交国家相关主管部门的制作许可以认证）； 2. 作为主创人员参与完成的作品获奖证明。

戏剧影视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 (电影艺术)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相关证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毕业于电影创作相关专业，或有 5 年以上相关领域创作经验；</li> <li>2. 作为主创人员有公开播映的影视作品；</li> <li>3. 作为主创人员完成的作品在业界公认的竞赛或创投活动中获奖。</li> </ol>	
动画与数字艺术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 (影视动画艺术)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相关证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创的动画作品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创作奖项；</li> <li>2. 主创的动画作品在具备奥斯卡或 BAFTA 资格认证（以上述两个竞赛近三年来的公开名单为准）的电影节、动画节等竞赛中入围或获奖；</li> <li>3. 主创的动画作品在院线公映，或在省级以上电视台播映，或在互联网平台播映且播放量达百万次以上；</li> <li>4. 主创的大型新媒体动画展陈、演出、装置作品，现场观众观看参与数量达十万级别以上。</li> </ol>	<p>近五年内取得的代表性成果，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代表作(一部)原片或链接地址；</li> <li>2. 代表作之外的其他主创或参与作品及相关信息的混剪短片，片长不超过 5 分钟；</li> <li>3. 创作获奖证明、创作作品本人作为主创的相关证明、论文与著作等其他代表学术与创作能力的证明。</li> </ol>
电视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 (纪录片艺术)	<p>满足以下条件（须提供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纪录片相关领域的学习基础或工作经验；</li> <li>2. 具有纪录片创作经验，作为主创人员完成的实践创作作品在媒体平台发表或播出，具有较好社会影响力（主创应承担以下工作之一：导演、分集编导、摄像、剪辑、撰稿）；</li> <li>3. 作为主创人员在高级别专业竞赛中获奖或提名（具体奖项见附录 1）。</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代表性主创实践作品，并附上媒体平台发表或播出证明、社会评价证明；</li> <li>2. 高级别专业竞赛获奖或提名证书。</li> </ol>
播音主持艺术学院	135400	戏剧与影视（播音主持艺术）	<p>满足以下条件（须提供证明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播音主持及相关专业、领域的学习基础，并有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li> <li>2. 具有相关领域创作实践经验，有公开播出的播音主持作品，或在业界公认的播音主持评奖活动中获奖；</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代表性播音主持作品（不超过 2 部），要求如下：在大众传播媒体中播出；该作品中播音主持创作的时长超过作品时长的 50%；由本人承担的任务量超过该期节目播音主持岗位任务总量的 50%；该作品为连续的节目片段，不包括经过剪辑的播音主持作品集锦；</li> </ol>

			<p>3. 具有相关专业领域公开发表的学术成果；</p> <p>4. 普通话水平测试达到一级甲等，在职播音员主持人须获得播音员主持人上岗资格证书。</p>	<p>2. 证明专业水平的相关材料：竞赛获奖或提名证书、表彰证书、职称证明、社会评价证明等；</p> <p>3. 代表性学术成果，包括论文、专著、译著、研究报告等。</p>
戏剧影视学院	135600	美术与书法 (书画艺术)	<p>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相关证明）：</p> <p>1. 毕业于美术创作相关专业，或有5年以上相关领域创作经验；</p> <p>2. 有公开发表、出版或展出的美术作品；</p> <p>3. 作品在业界公认的展览、比赛或美术活动中获奖。</p>	<p>1. 书画艺术、传媒美术、演出美术相关专业领域的作品集；</p> <p>2. 美术作品正式出版、发表、展览、展映或获奖的有关证明材料。</p>
戏剧影视学院	135600	美术与书法 (传媒美术)		
戏剧影视学院	135600	美术与书法 (演出美术)		
传播研究院	055300	出版 (数字出版与信息传播)	<p>具有出版与文化传播相关领域的学习基础或工作经验。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须提供相关证明）：</p> <p>1. 具有出版相关领域的专业学习或实践经验。</p> <p>2. 具有出版学科专业科研成果或学术经历。</p> <p>3. 作为主创人员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具体奖项见附录2）。</p>	<p>近五年内取得的代表性成果，具体如下：</p> <p>1. 代表性出版与文化传播相关领域作品，并附上媒体平台推送播出或出版证明、社会评价证明。</p> <p>2. 出版领域的省部级及以上获奖、称号或提名证书。</p> <p>3. 其他材料，如出版成果材料、论文、著作、研究报告、任职证书等。</p>
电视学院	055300	出版 (出版与文化传播)		

## 附录 1：高级别专业竞赛认定名录（仅适用于“戏剧与影视（纪录片艺术）”）

国内奖项	海外奖项
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	美国奥斯卡电影金像奖
电视文艺“星光奖”	戛纳国际电影节
中国广播电视大奖	威尼斯国际电影节
中国电影金鸡奖	柏林国际电影节
中国电视金鹰奖	多伦多国际电影节
中国新闻奖	美国艾美奖纪录单元
上海国际电影节	哥本哈根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CPHDOX)
北京国际电影节	日本山形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海南岛国际电影节	阿姆斯特丹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IDFA)
中国长春电影节	Hot Docs 加拿大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金熊猫奖评选活动	莱比锡国际纪录片和动画电影节
上海电视节	谢菲尔德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光影纪年”——中国纪录片学院奖	纽约纪录片电影节 (Doc NYC)
中国高校影视学会“学院奖”	瑞士尼翁国际纪录片电影节
中国大学生电视节	
北京大学生电影节	
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节金红棉优秀纪录片评选	
“半夏的纪念”北京国际大学生影像展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季度推优、年度推优活动	
中国电视纪录片十佳十优评选活动	

## 附录 2：出版专业省部级以上奖励/称号名录

<b>荣誉称号类</b>
全国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各省市新闻出版行业领军人才
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b>出版物奖项类</b>
中国国家图书奖
中国出版政府奖
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五个一工程”奖
韬奋出版奖/文津图书奖
文津图书奖
中国大学出版社图书奖
国家期刊奖/国家期刊奖提名奖
优秀中青年图书编辑奖
中国期刊方阵
中国书刊发行奖
<b>学科竞赛奖项类</b>
全国图书编辑出版能力大赛三等奖及以上
“韬奋杯”全国编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
出版融合技术·编辑创新大赛三等奖及以上
出版学科专业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及以上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的其他奖项/称号须经招生单位学术委员会认定方可有效。